

关于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延期出具 2019 年审计报告的专项意见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是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寿投控”）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有关事项的公告》（[2020]22 号）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支持做好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（上证发[2020]24 号）的要求，本所对未能按时出具国寿投控 2019 年审计报告原因、审计进展情况及预计完成时间出具专项意见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对国寿投控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

本所与国寿投控于 2019 年 7 月 8 日签署业务约定书，对国寿投控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。

二、未能按期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及审计进展情况

国寿投控及下属各公司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，各公司复工时间均有延后，实际执行审计工作的时间受到一定影响。

截至本专项意见书日，本所已经向管理层提交审计报告的草拟版，但国寿投控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尚未完成集团内部审批。

三、预计完成审计报告的时间

经与国寿投控管理层沟通，本所预计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出具审计报告。

本专项意见仅供国寿投控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之用途；未经本所书面同意，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。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